

汕尾市 2022 年生态环境执法及应急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生态环境监督管理

对应“政策任务”数量：09 生态环境执法及应急

预算部门：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填报人姓名：陈炎荣

联系电话：13902681969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汕尾市获得 2021 年省厅执法及应急项目专项资金 230 万元，分配至：

（一）汕尾市 2022 年购置现场执法辅助装备项目，总投资为 142.92 万元，项目主要内容和绩效目标为（1）购置一批执法装备。该项目已完支付第一期合同款，现已基本完成采购程序。目前在走支付尾期合同款流程。（2）提升执法能力建设。

（二）汕尾市 2022 年在线监控平台值守及运维项目，总投资为 47.9 万元。（1）项目主要内容：是向社会购买值守人员开展平台维护与巡检、异常数据排查审查、超标督办机制响应、协助执法人员对自动监控数据异常等情况进行核查，及支付网络运行费、设备维护、办公耗材、培训费等。（2）绩效目标：保障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的正常运行，及时核查在线监控数据异常情况，打击利用在线数据造假等环境违法行为。

（三）汕尾市生态环境系统执法车辆采购项目，总投资为 36 万元。项目主要内容：（1）红海湾分局购置执法车辆 1 辆，分配资金 18 万。（2）华侨分局购置执法车辆 1 辆，分配资金 18 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加权各项目自评分数：97 分

（1）汕尾市 2022 年购置现场执法辅助装备项目 97 分。

(2) 汕尾市 2022 年在线监控平台值守及运维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

(3) 汕尾市生态环境系统执法车辆采购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的专项资金补助金额为 230 万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27 日已支出 192.685062 万元，支出率为 84%。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按汕尾市 2022 年购置现场执法辅助装备项目合同约定，已完成支付一期款（142.92 万元），现将要完成项目验收工作及支付尾期合同款。

(2) 汕尾市 2022 年在线监控平台值守及运维项目合同约定，已完成支付一期款（14.37 万），项目依序推进中。

(3) 汕尾市生态环境系统执法车辆采购项目已按合同约定完成验收和资金支付（35.395062 万），现已投入使用。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基本达到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要求，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现场执法能力。

(2) 保障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的正常运行，及时核查在线监控数据异常情况，打击利用在线数据造假等环境违法行为。

(3) 执法车辆更新，进一步提升了执法能力建设

(三)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汕尾市 2022 年在线监控平台值守及运维项目正按采购程序依序推进当中，未完成支出资金。

三、改进意见

加快资金支付进度。